

# 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(吴引引)
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：

大家好！

本人吴引引，作为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在 2025 年度任职期间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，勤勉尽责、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，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本人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任职情况

本人自 2021 年 5 月 17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。2025 年度，本人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，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。

#### （二）独立性情况

本人与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可能影响本人独立判断的关系，能够独立履行职责，保持客观、独立的立场。

### 二、2025 年度履职概况

董事会：2025 年度，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，本人均亲自出席，出席率为 100%。

股东大会：2025 年度，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，本人均亲自出席，出席率为 100%。

专门委员会会议：本人担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。2025 年度，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，本人亲自出席，出席率为 100%。

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：2025 年度，公司共召开了 3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，本人均亲自出席，出席率为 100%。

在每次会议召开前，本人均认真审阅了会议材料，对各项议案进行了充分的研究和分析；在会议过程中，本人积极参与讨论，对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的意见和建议，确保决策的科学性和合规性。

### 三、履行职责的具体情况

#### （一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履职情况

2025 年度，本人亲自出席了 3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，重点对以下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：

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认为审计机构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，续聘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。

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，认为项目延期具有合理性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规划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审议并通过了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认为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股东回报。

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认为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暨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认为该关联交易定价公允、程序合规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# （二）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

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，本人积极履行委员职责。2025 年度，提名委员会召开的 1 次会议中，本人亲自出席，参与讨论并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》及《关于确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及召集人的议案》。本人对候选人的任职资格、专业能力和职业操守进行了审慎审查，认为相关议案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有利于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有效运行。

### **（三）关注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状况**

本人通过定期阅读公司财务报告、经营管理文件，关注公司在生产经营、财务状况、重大投资、潜在风险等方面的情况，保持与公司董事会秘书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沟通，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动态和重大事项进展，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进行监督。

### **（四）保护中小股东权益**

在履职过程中，本人始终将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放在重要位置，对可能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事项保持高度警惕，并通过独立发表意见等方式，维护中小股东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收益权。

### **（五）学习与培训情况**

本人积极参加监管机构、上市公司协会等组织的独立董事培训和相关业务学习，不断更新知识结构，提升履职能力，以适应不断变化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发展需要。

### **（六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**

2025 年度，本人充分利用参加董事会、股东会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、会计师会议沟通等机会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与现场工作，参与现场工作 15 天，重点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、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、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。同时，通过电话等与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，及时关注公司证券市场及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，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，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掌握公司的日常经营情况，并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。本年度内，本人在公司开展的各项工作得到了公司的高度配合。

## **四、总结与展望**

2025 年度，本人恪尽职守，勤勉尽责，独立公正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。未来，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进一步加强学习，提高履职能力，更加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，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贡献力量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感谢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层及全体员工在本人履职期间给予的支持与配合！

特此报告

独立董事：吴引引

2026 年 4 月 27 日